

郑州市妇幼保健院第四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B包（便携式彩超）

#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1-342

采购人：郑州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	12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5
4. 投标.....	17
5. 开标.....	18
6. 评标.....	19
7. 合同授予.....	21
8. 纪律和监督.....	23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附件 1：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24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6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39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0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1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2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3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4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5
七、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9 号）和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相适应的经营资格（采购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采购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商提供）.....	46

---

八、投标产品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和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规定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登记证） .....	47
九、“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48
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9
十一、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可不提供） ..	50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1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52
一、投标函.....	53
二、投标报价表格.....	54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56
四、 实施方案.....	57
五、售后服务承诺.....	58
六、优惠承诺及报价.....	59
七、投标人承诺函.....	60
八、类似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63
九、投标人简介.....	64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65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67
第六章 采购需求.....	68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郑州市妇幼保健院第四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1-342
- 2、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妇幼保健院第四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A包 5350000.0 元，B包 1400000.0 元

包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A包	高档彩超	2	(台/套)	5350000	5350000
B包	便携式彩超	1	(台/套)	1400000	1400000

### 5、采购需求：

- a) 项目地点：郑州市妇幼保健院
- b)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 c) 招标范围：高档彩超二台/套；便携式彩超一台/套（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d)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成。
- e) 交货地点：郑州市妇幼保健院指定地点。
- f)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A包：接受进口产品，B包：不接受进口产品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d)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及国家药监局《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2020 年 第 147 号）相适应的经营资格（采购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采购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商提供）；

3.2 投标产品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及国家药监局《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2020 年 第 147 号）规定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登记证）；

3.3 供应商具有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的任意 1 个月企业缴纳税收凭证和社会保险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4 供应商具有 2019 年或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4、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日期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3:59。

2. 地点：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在线办理：北京 CA：<http://help.bjca.cn/service.html>；信安 CA：<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88zyApply/index.shtml>；华测 CA：<http://map.hnca.com.cn/online/applyCommon/snggzy40.shtml>；深圳 CA：[www.szca.com](http://www.szca.com)。企业 CA 数字证书

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交易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信安 CA 电话：037196596，18637195406；华测 CA 电话：400-620-2211，13673963959；深圳 CA 电话：15538830100；北京 CA 电话：13598803773。（详见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通知公告//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http://zzggzy.zhengzhou.gov.cn//通知公告//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1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整（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zzggzy.zhengzhou.gov.cn](http://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1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整（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它补充事宜：无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郑州市妇幼保健院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41 号

联系人：耿先生

联系电话：13290755312

2.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南路正光北街招银大厦 2 号楼 12 层

联系人：张女士 蔡女士

联系电话：0371-8895998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女士

联系方式：0371-88959987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郑州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41 号 联 系 人：耿先生 联系电话：13290755312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南路正光北街招银大厦 2 号楼 12 层 联 系 人：张女士 蔡女士 联系电话：0371-88959987 邮 箱：zhongjinzhaobiao02@163.com
1.1.4	项目名称	郑州市妇幼保健院第四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2.1	项目预算金额	A 包 5350000.0 元，B 包 1400000.0 元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1.3.2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成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保期	1 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国货等政府采购政策。</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及国家药监局《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2020 年 第 147 号）相适应的经营资格（采购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采购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商提供）；</p> <p>3.2 投标产品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p>

		<p>《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及国家药监局《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2020年 第147号）规定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登记证）；</p> <p>3.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查询日期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p> <p>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5、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	<p>踏勘现场：</p> <p>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踏勘时间： /</p> <p>踏勘集中地点： /</p>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本前附表 1.3.2、1.3.3、1.3.4、1.4.1 款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文件、答疑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p>时间：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p> <p>形式：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p>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p>时间：收到后 24 小时内（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则视为确认收到）</p> <p>形式：确认收到函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zhongjinzhaobiao02@163.com）</p>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p>时间：收到后 24 小时内（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则视为确认收到）</p> <p>形式：确认收到函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zhongjinzhaobiao02@163.com）</p>
3.2.4	最高投标限价	A 包 5350000.0 元，B 包 1400000.0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1)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复印件或扫描件
3.7.3 (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招标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并将所有不可编辑的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加盖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1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整（北京时间）
5.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4	核心产品	A 包高档彩超，B 包便携式彩超
6.3.6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
7.1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371-88959987

		通讯地址： 郑州市农业南路正光北街招银大厦 2 号楼 12 层
7.5.1	履约保证金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否
7.7.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是
7.7.2 (3)	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	<p>河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p> <p>一、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 青 手机：13910324084  联系电话：（010）88822652  传 真：（010） 6843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p> <p>二、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0383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2082 86179782  传 真：（0371）8617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p>是，具体要求：</p> <p>1、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后，才能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 CA 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a href="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a>）在线办理。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 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p> <p>2、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后，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a href="http://zzggzy.zhengzhou.gov.cn">zzggzy.zhengzhou.gov.cn</a>），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并按系统提示自行下载所合格式（*.ZZ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p> <p>3、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在截止时间前递交到指定地点。</p> <p>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在开标前半个小时内，所有投标人必须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p> <p>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p> <p>A、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若是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采购人将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中小企业，价格不予扣除。</p> <p>B、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p> <p>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E、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件的要求，本次采购有在通知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强制采购产品的，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中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F、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0.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A包：接受进口产品，B包：不接受进口产品
10.3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0.4	<p>付款方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时自行协商</p> <p>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p> <p>（1）合同（2）发票。</p>
10.5	<p>代理服务费：</p> <p>（1）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p> <p>单位名称：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p> <p>开 户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九如路支行</p> <p>银行帐号：411899991010003953045</p> <p>开户行行号：3014910009614</p>

## 投标人须知

### 1. 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需求、交货期、交货地点

1.3.1 采购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1.10 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技术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为准。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采购需求;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 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2) 商务、技术文件；

(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1.4.2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6.3.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按本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此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

3.4.2 缴纳方式：电子保函或转账。

3.4.3 投标保证金交纳账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要求退还至原账户。

3.4.5 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自行撤消投标；
- (2) 相互串通投标，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利益；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其它违规的行为，被有关部门查实认证的；
- (4) 招标人和其他投标人因投标人的不合理行为而受到损害时；
- (5) 投标人有腐败与欺诈行为的；
- (6) 被证实备案资料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关于资格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有虚假内容，弄虚作假的；
- (7) 投标人串通作弊，哄抬标价，打听和搜集评标机密，致使定标困难或无法定标的。
- (8) 投标人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
- (9) 以向招标人、评标专家行贿的手段牟取中标；
- (10) 投标人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和其他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的。

###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1 款要求。

---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但应在交易平台线上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4）招标人解密；
- （5）开标结束。

5.2.2 因投标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5.4 资格审查

5.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4.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4.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6.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

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一个分包（标段）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若有一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3.6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4 投标无效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公告

(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7.2 质疑与投诉

7.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见本章附件 1）

7.2.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2.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或本章附件 1 格式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本章 7.2.1、7.2.2 款要求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2.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投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7.5 履约保证金

7.5.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7.5.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7.5.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7.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7.6.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6.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2) 中标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 1：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 质 疑 函

###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信息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 要求列明 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1. 评标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1.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1.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7 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

### 2. 评标委员会

2.1 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 5 人及以上单数的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

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3. 评标方法与标准

#### 3.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后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 3.3 评标步骤

##### （一）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进行评标。

##### （二）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三）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

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3、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对于

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按一种产品优先采购。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文件的澄清

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7、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

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相关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注：本项目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无纳税的需提供免税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739号）、国家食药总局公告2017年第104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及国家药监局《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2020年第147号）相适应的经营资格	采购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采购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商提供）

	<p>投标产品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9 号）、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及国家药监局《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2020 年 第 147 号）规定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登记证）</p>	<p>投标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p>
	<p>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p>	<p>网站查询记录</p>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p>
符合性审查标准	<p>投标人名称</p>	<p>与营业执照一致</p>
	<p>签字盖章</p>	<p>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要求</p>
	<p>投标有效期</p>	<p>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要求</p>
	<p>交货期</p>	<p>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要求</p>
	<p>投标报价</p>	<p>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p>
	<p>报价唯一</p>	<p>只有一个有效报价</p>
	<p>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p>	<p>未与其他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p>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细则
1	投标报价：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评标基准价=有效供应商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30×100%</p> <p>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中型企业产品总价3%（小微或微利企业产品总价×6%）</p>
2	商务部分：25分	产品授权书（3分） 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产品授权书的得3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注：进口产品国内一级代理商视为生产厂家，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无需提供此项，即可得3分。
		业绩合同（2分） 所投产品（同型号）2018年以来的销售业绩并提供一份及以上销售合同。 备注：未提供合同不得分，提供1份合同得1分，提供2份及以上合同得2分。 备注：合同中供货方可为不同销售商。投标人不得对合同进行修改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合同。
		免费质保期限（2分） 免费质保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比招标文件多一年的得1分，比招标文件多两年的得2分。
		认证（2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须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项得0.5分，最高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优惠承诺（4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需求设备标准配置要求的基础上另优惠承诺进行打分。 备注：根据质保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报价价格是否优惠合理和在满足招标文件基础上另附的优惠承诺进行打分。4分
		安排招标人培训计划（4分） 评标专家对投标人培训实施计划实用性、培训实施计划先进性、人力资源保障与投入等方面进行打分，优得4分，一般得2-3分，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4分）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内容、形式、服务计划等进行评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方案的应答情况具有针对性、完善、合理的，得4分； 方案一般、基本满足甲方需求，得2-3分； 服务方案较差，不能满足甲方需求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供货、安装调试 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供应商对供货及安装

		试方案 (4分)	制定详细计划方案,提供组织方案及时间安排,评审专家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 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措施有保障,技术质量有保障、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 方案有一定瑕疵,但基本满足招标要求的,得2-3分; 方案较差,不能满足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3	技术部分: 45分	技术参数(40分)	<p><b>技术指标和要求 40分</b></p> <p>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技术要求,如果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所有条款均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与要求,得基本分40分。</p> <p>带“*”号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性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即在技术参数基本分40分的基础上扣除7分,以此累计,扣完为止;</p> <p>不带“*”号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性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差即在技术参数基本分40分的基础上扣除3分,以此累计,扣完为止;(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参数和要求,须有技术支持证明文件,否则可视为不满足)</p> <p><b>其他说明:</b></p> <p>货物技术证明文件:</p> <p><b>1、本次招标活动接受以下技术证明(任何一种均可):</b></p> <p>①提供所有设备在社会上公开发布的带技术参数的宣传彩页;</p> <p>②提供互联网上下载打印的彩页截图,必须标明详细的查询网址并加盖生产厂商印章,方可为有效货物技术证明;</p> <p>③医疗器械注册检验报告(完整的);</p> <p>④技术白皮书。</p>
		技术性能综合评价(5分)	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产品的综合技术性能、先进性、临床实用性、技术参数符合性及性价比等进行打分。优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郑州市妇幼保健院设备购置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方：（甲方）郑州市妇幼保健院

供货方：（乙方）

地址：郑州市金水路 41 号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采购乙方医疗设备事宜，双方自愿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条** 设备的名称、规格、单价、数量及产地等详见明细表，明细表是合同的一部分。乙方应随货免费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合格证、配置清单、服务指南等。

产品名称	品牌及型号	产地	数量（台）	单价（元）
总价（大小写）	大写：			（小写：）

#### 第二条 技术标准

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甲、乙双方根据投标文件和合同约定《见附表》进行技术验收，乙方保证所提供货物为原厂原装合格正品，设备型号和配置与招标文件相符，具有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若为原装进口产品需提供该设备商检报告及报关单。

#### 第三条 供货时间及地点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之内乙方向甲方交付设备。

交付地点：郑州市妇幼保健院指定地点。

乙方送货并承担运费、保险费、税费等，货物交付甲方后转移所有权。

#### 第四条 验收标准及方式

甲、乙双方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安装调试验收，如果发现设备型号和配置与招标文件不相符、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 20 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货物交付验收合格

后转移所有权。

设备到货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

#### **第五条 货款及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设备总款的 95% ；
2. 设备验收合格、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无息支付总款的 5%。如因设备质量问题、乙方安装不当导致甲方产生损失的，甲方可从余款中先行扣除赔偿费用。

#### **第六条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1. 甲方收到货物后应在安装调试后 7 日内验收，乙方对货物实行三包（包修、包换、包退）。
2. 乙方负责免费提供设备安装所需的专用工具箱辅助材料、易耗件。
3. 供应商在本地设置配件仓库，保证产品、配件长期供应，保证机器设备所需专用耗材长年供应，保证常用配件 \_\_\_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更换或维修的零部件从更换或修复投入使用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
4. 整机免费质保期为 \_\_\_ 年，自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算，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履行保修义务应免收材料和工人等一切费用，免费质保期满后，终身免费保修，更换配件费用除外，免费提供整机终身技术升级。乙方自收到甲方电话、传真等维修要求后应当在 \_\_\_ 小时内电话响应，\_\_小时内原厂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解决问题，包括节假日。
5. 保证开机率 $\geq 98\%$ ；如果开机率低于 98%，每低 1%延长一个月质保期；如果开机率低于 90%，每低 1%延长二个月质保期。
6. 设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应指派技师对甲方操作人员安装、使用设备后进行免费培训两次，间隔时间为半年，直至甲方操作人员能熟练操作为止，乙方承担培训技师的薪资、差旅等全部费用。
7. 乙方技术人员负责对所供设备每叁个月进行一次现场回访、免费巡检保养，免费质保期内每出现一次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推迟三个月付款。质保期内三次以上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人为因素除外），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新机。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果不能按时供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如果甲方要求乙方继续供货，乙方从合同约定交货之日起，按每日总货款的 2‰ 赔付，直至货到之日为止。

2. 如非乙方产品质量问题，甲方不得退货，否则甲方按合同的总金额 1‰ 支付违约金。
3. 如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在接甲方通知 20 日内更换合格产品，承担更换货品的相关费用，每逾期一日，则承担合同总金额的 1‰ 违约金。三十日内仍不能更换合格产品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的 20% 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由于质量问题给甲方和第三方造成损害的赔偿责任。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甲、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履行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法

甲、乙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如协商未果，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配置清单、技术标准、设备技术说明、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甲方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最终报价单附属合同均为合同一部分。

#### 第十二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有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3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1 份。自双方签约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_\_\_包段)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

## 目录

##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段）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单位地址：

##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下列资料之一作为财务状况证明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①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 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 ② 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注：

1、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在年度审核时间内方为有效。

2、采用第②类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须满足以下要求：

- 1) 资信证明开具时间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且在写明的有效期内；
- 2) 资信证明写明针对投标项目的，项目名称必须与本招标项目名称一致。
- 3) 公司成立不足一年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相关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附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

1) 纳税证明必须包含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其中之一，并提供缴费银行单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近半年零缴税，须提供近半年税务系统中纳税申报截图（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信息作为证明材料，其中：成立时间不满半年的企业，零缴税仅须提供成立以来税务系统纳税申报截图；

3) 成立时间未超过 1 个月的一般纳税人，或者未达到季报周期的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合理说明；

4) 投标人依法免税，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

### 2、附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投标人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需提供能够有效证明其属于国家允许不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

---

七、具有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和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相适应的经营资格（采购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采购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投标人为生产商提供）

附相关证书或备案凭证

---

八、投标产品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和国家食药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04 号《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规定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登记证）

附相关证书或备案凭证

---

## 九、“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查询网站：“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渠道：

1、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也可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查询。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十一、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  
可不提供）

如有，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1 项有关内容，附证明资料。

---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

##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

## 一、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 技术规格偏差表
4. 售后服务计划
5. 投标人简介
6.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 授权代表身份证或扫描件
9.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文字表示）。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 5)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6)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 二、投标报价表格

### 1、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单价	大写：
	小写：
品牌	
型号	
数量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性能参数	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总报价（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设备名称或 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 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					
2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注：

- 1、对招标文件偏差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描述”栏中加以说明。
- 2、正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响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 3、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按评审标准作扣分处理。

## 四、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施工方案：施工方法、施工步骤、确保项目工期措施以及质量保证措施等；
  - 2) 安排培训计划
  - 3) 项目实施人员配置情况
  - 4) 供货安装及设计方案
-

## 五、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要求：

- 1 常年提供技术咨询。
- 2 每年 $\geq 12$ 次对设备进行维护，保证运行状态稳定。
- 3 终身提供设备的维修和配件
- 4 质保期\_\_\_\_年，保修期内工程师提供 24 小时维修服务，保修期内正常使用情况下，涉及零配件维修及更换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其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备品备件、培训、技术指导等。

---



## 七、投标人承诺函

###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

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 2、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代理编号：）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 九、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包括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
- 2、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第六章 采购需求

采购人：郑州市妇幼保健院

### A包:1. 高档定位引导彩超

设备名称	高档定位引导彩超	数量	壹台
1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1.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功能配置包括:			
1.1.1 高分辨率彩色逐行 OLED 显示器 $\geq 23$ 英寸;			
1.1.2 动态范围 $\geq 320$ dB;			
1.1.3 具备超高细微分辨血流技术,双向 PDI 编码显示血流方向和密度信息;支持所有探头;			
1.1.4 具备可偏转连续波多普勒,支持凸阵探头,获得更准确的胎儿心脏血流速度(附图)			
1.1.5 实时空间复合成像用于除相控阵外的所有探头,加 CFM 后此技术不取消(附图证明)			
1.1.6 智能化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调级别 6 级,应用于所有成像模式,可实时或后处理实现。			
1.1.7 容积智能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在腹部及腔内容积探头上实现,通过特殊算法对体素进行实时优化,可优化重建容积图像以及各个平面特别是冠状面上的图像品质。			
*1.1.8 具备弹性成像技术:色棒指导医生操作,可以在单平面及多切面下进行成像,通过彩色编码反映组织软硬度。			
*1.1.9 具备弹性成像定量分析技术,支持腹部、腔内、线阵探头。			
1.1.10 二维、胎儿面部三维成像,频谱多普勒模式自动图像优化调整。			
1.1.11 一体化实时立体成像技术,极限容积帧最高可达 359 容积/秒。			
1.1.12 具备容积探头支持扫查角度自动偏转技术,支持腹部,腔内,高频容积探头,无需移动探头,单键可拓展扫查视野,角度最大可达左右 60 度(附图)			
1.1.13 容积探头支持智能 NT 技术,支持自动颈后透明层厚度测量。			
1.1.14 胎儿自动识别技术,可实时跟踪自动识别胎儿及周围组织结构并自动调整容积取样框位置及大小,帮助使用者能快速获得胎儿表面三维容积结构的工具,提高工作效率。			
1.1.15 具备颅内透明层自动测量功能。具备胎儿生长指标自动测量功能。具备不规则体积测量技术(包括金手指智能触摸边界识别技术)。			
1.1.16 具备智能可变光源系统,通过虚拟光源位置的改变可得到常规容积成像难以获得的多方位			

容积增强显示；
1.1.17 具备对 3D/4D 图像具有 MagiCut “魔术剪”功能，可随意切除 3D 组织或伪像：可分别切除 2D 或 CFM 或者 2D+CFM 一起切除
1.1.18 具备空间时间成像相关技术，可应用于 4D 胎儿心脏成像技术，无需心电导联线可计算心率；可应用于容积腹部、容积腔内。
1.1.19 具备通过对胎儿心脏容积数据的操作，在心尖四腔心基础上自动快速获得左室流出道、右室流出道、胃泡、静脉连接和动脉弓，导管弓（胎儿心脏全自动功能，可同屏显示所有切面）。
1.1.20 具备自由解剖切面，提供“Actual”，“Projection”两种成像模式，用直线，弧线，曲线，轨迹四种切割方法可显示子宫内膜、胎儿四肢、脊柱、心脏，血管等任意形状的结构和狭窄程度。
1.1.21 具备断层超声显像技术，支持测量，切面间的间隔可以调节厚度为（0.5-10mm），支持 3D/4D, Volume Cine, STIC 和静态 VCI 模式；
*1.1.22 具备二维灰阶血流成像，采用非多普勒原理，可直接观察血流动力学特性和血管壁结构；
1.1.23 具备扫描助手，可完全按照客户定制，每项检查都有子菜单，允许进行测量和标注；
*1.1.24 具备计算机辅助自动同步计算多个不规则液性区的体积，并进行体积大小顺序进行排列。可用于生殖医学卵泡生长监测及脑室等液性区域的体积测量；
*1.1.25 具有对比谐波造影功能，支持常规 2D 腹部、高频探头、经腹部容积、经阴道容积探头，腔内容积探头必须支持经阴道 3D/4D 动态立体子宫输卵管超声造影评价输卵管通畅性功能；
1.1.26 容积探头和软件功能满足盆底超声技术的要求，具有盆底测量软件包，满足 IUGA (国际妇科泌尿协会)的指南要求；
1.1.27 具备 ESHRE（欧洲人类生殖与胚胎学学会），ESGE（欧洲妇科内镜学会）和 ASRM（美国生殖医学会）指南的子宫畸形分类法，方便判断子宫畸形分类；
*1.1.28 具备胎儿心脏定量分析，不仅可以更加快速获取传统评估参数，更增加了图表、Z 评分和百分数等综合报告；相比传统多普勒技术，该技术评估胎儿心功能没有角度限制，可同时对心肌的纵向、经向和环向应变进行评估，具有良好的组内和组间重复性；
1.2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1.2.1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通用格式直接存储，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
1.2.2 脱机原始数据分析和处理功能，实现与主机相同的 3D 分析功能，包括

TUI/VCI/VOCAL/SRI/MagiCut/SonoVCAD/SonoAVC 等。数据可通过 DICOM 接口或者 DVD 光盘传输。
3 技术参数及要求:
3.1 系统通用功能:
3.1.1 监视器: $\geq 23''$ 高分辨率彩色 OLED 显示器;
3.1.2 探头接口: $\geq 4$ 个, 全激活, 可随意互换使用; 探头接口为无针式接口。
*3.1.3 具备 $\geq 12.1$ 英寸 LCD 操作电容触摸屏, 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 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
3.2 探头规格
3.2.1 振子: 腔内容积探头阵元数 $\geq 256$ 振子;
3.3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3.3.1 探头配置及探头频率:
3.3.1.1 腹部二维探头: 超声频率 2.0 — 5.0MHz; (配备穿刺架壹套)
3.3.1.2 腹部容积探头: 超声频率 2.0—8.0 MHz; (配备穿刺架壹套)
3.3.1.3 浅表二维探头: 超声频率 4.0 — 9.0 MHz; (配备穿刺架壹套)
3.3.1.4 腔内四维探头: 超声频率 3.0 — 10.0MHz; (配备穿刺架壹套)
3.3.2 扫描速率:
3.3.2.1 凸型探头, 全视野, 18cm 深度时, 帧速率 $\geq 45$ 帧/秒;
3.3.2.2 容积探头实时扫描速率达 46 容积/秒, 极限条件下可达 359 容积/秒;
3.3.3 扫描线: 每帧线密度 $\geq 320$ 超声线;
3.4 频谱多普勒:
3.4.1 方式: 脉冲波多普勒: PWD, 高脉冲重复频率, 连续波多普勒;
3.4.2 多普勒发射频率: 高, 中, 低档可选;
3.4.3 最大测量速度: PWD: 血流速度最大 16m/s, CWD, 血流速度最大为 23m/s;
3.5 彩色多普勒
3.5.1 显示方式: 速度分散显示、能量显示, 速度显示、分散显示;
3.5.2 凸形扫描角度: $10^\circ$ — $113^\circ$ 选择 ;
3.5.3 彩色显示帧频: 凸阵探头、最大角度, 18cm 深时, 彩色显示帧频 $\geq 20$ 帧/S;
3.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B/M、PWD、Color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四、免费接入医院 HIS、PACS、EMR 系统。

产品配置清单表：

产品配置清单	数量
主机	1 台
腹部二维探头	1 把
腹部四维探头	1 把
浅表二维探头	1 把
腔内四维探头	1 把
超声专用诊断床	1 张
超声诊断椅	1 把
同步显示仪	1 台
超声工作站	1 套

## A包:2. 高档心脏彩超

设备名称	高档心脏彩超	数量	壹台
一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1.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1.1.1 具有 $\geq 22$ 英寸医用高分辨率 OLED 有机自发光显示器			
1.1.2 具有 $\geq 10$ 英寸超高分辨率、多点触控彩色触摸屏			
1.1.3 具有电动控制操作平台,可在上下/左右/前后范围内灵活调节			
1.1.4 具有原始数据处理能力			
1.1.5 具有超声信号动态宽波束发射与接收系统,采用整场空间像素成像原理成像,一次性成像,无需调节焦点位置和数目,图像区域无聚焦点或聚焦带。			
1.1.6 具有智能像素优化技术:提高图像整体空间分辨率、对比分辨率和信噪比。			
1.1.7 系统通用功能			
1.1.7.1 操作面板具有的触摸屏能进行图管理、图像预览和动态图像播放功能、图像输出操作等;			
1.1.7.2 操作面板两侧有文件放置盒、耦合剂放置区等外部设备;			
1.1.7.3 探头接口:激活探头接口数 $\geq 4$ 个;			
1.1.7.4 操作平台:电动控制,可在上下/左右/前后范围内灵活调节;			
1.1.8 频谱多普勒显示单元及分析系统:			
1.1.8.1 具有PW、CW、HPRF、LPRF等多种模式;			
1.1.8.2 高脉冲重复频率自动启动功能;			
1.1.8.3 多普勒频率显示、独立可调;			
*1.1.8.4 具有自动频谱优化技术,一键控制,自动调整频谱至最佳范围;			
1.1.8.5 具有高性能实时双同步、三同步功能,随时可切换;			
1.1.8.6 具有自动角度纠正功能,以适应不同角度血管检测;			
1.1.8.7 具有实时扫描中的图像参数调节,也同样能应用于已经冻结或存储后的图像;			
1.1.8.8 具有频谱自动分析系统:包括实时自动包络、冻结后自动包络、手动包络;自动计算各血流动力学参数,参数可根据客户需要灵活选择;			
1.1.8.9 具有心脏频谱自动测量:可对心脏瓣膜彩色血流频谱及组织多普勒频谱进行多个心动周期的识别并命名,同时进行自动测量并将结果导入到报告系统;			
1.1.9 彩色血流成像单元:			
1.1.9.1 具有二维彩色模式、能量图模式、速度方差模式、彩色M型模式等多种模式;			
1.1.9.2 具有具体彩色多普勒频率显示,并独立分级可调, $\geq 6$ 级(附频段图);			
1.1.9.3 具有二维和彩色同步双幅实时显示,亦可应用于冻结和存储的回放图像;			
1.1.9.4 具有组织内彩色优先显示功能,以显示组织内低速血流;			
1.1.9.5 具有彩色去除功能,能在实时、冻结、存储的图像上独立去除彩色信号;			
1.1.9.6 具有在冻结和回放的彩色模式下,再次调节彩色图谱、编码方式、方差模式、彩色/组织优先、彩色增益、彩色反转、彩色基线、彩色叠加等多项参数,应用于诊断;			
1.1.9.7 具有彩色帧频独立调节能力;			
*1.1.9.8 具有二维灰阶血流显像:非多普勒原理,直接提取微弱的血细胞回声进行成像。			
1.1.9.9 具有方向性灰阶血流显像:基于灰阶血流信号,同时提供彩色血流方向性显示。			
1.1.9.10 具有内置原厂冠脉血流显像软件,能有效去除心腔彩色噪音,显示冠脉血流。			
*1.1.9.11 具有血流斑点追踪成像技术:通过超高帧频成像对血细胞运动轨迹进行追踪,以线条、			

颜色、编码显示心腔内血流动力学的真实状态。
*1.1.9.12 具有血流斑点追踪成像定量技术：基于血流斑点追踪成像，可对已捕捉血流信息的面积、时间及距离参数进行定量。
1.1.10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1.1.10.1 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多点变频探头，基波频率、基波与谐波频率必须具体在屏幕上显示。
1.1.10.2 具有高清成像模式：通过双频率复合采集，提高组织分辨率和对比度。
1.1.10.3 具有复合滤波：通过复合运算，增强组织边界的显示和解剖结构的平滑度。
1.1.10.4 具有一键式实时自动连续优化图像技术，包括增益、对比度、侧向增益补偿。
1.1.10.5 具有超清斑点噪声抑制技术
1.1.10.6 具有实时空间多角度复合成像，并支持彩色多普勒模式。
1.1.10.7 具有心肌纹理成像模式：可增强瓣膜，腱索及心肌等细节结构的显示能力，该模式可叠加彩色信号，支持实时在机激活切换。
1.1.10.8 具有实时宽景成像技术，可前进和后退
1.1.10.9 具有梯形扩展成像技术
1.1.10.10 具有心尖扩展成像：相控阵心脏探头采用凸阵扩展技术，实现心尖宽视野显示。
1.1.11 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1.1.11.2 具有多普勒信号去除功能，能在实时、冻结、存储的图像上独立去除组织多普勒信号。
1.1.11.3 组织多普勒信号可直接转换为组织追踪图、组织同步化图、应变图和应变率图。
*1.1.11.4 具有在机组织多普勒同步化显像，并具有心肌同步化牛眼图。
1.1.11.5 具有在机同时显示多个节段的心肌速度曲线、位移曲线、应变及应变率曲线。
1.1.11.6 定量曲线能自动导入主动脉瓣及二尖瓣开放关闭时间。
*1.1.11.7 支持实时三平面成像
1.1.12 组织谐波成像单元
1.1.12.1 具有编码二次谐波技术；具有编码脉冲反向谐波技术；具有编码脉冲反向谐波技术；
1.1.13 超声造影成像单元
1.1.13.1 编码脉冲反向谐波技术和超声调制信号用于造影剂成像；支持左心室造影；
1.1.13.2 支持血管/腹部造影成像；支持低机械指数的心肌灌注造影成像；
1.1.13.3 支持经胸心脏相控阵探头；支持食道矩阵容积探头；
*1.1.13.4 可支持实时三平面造影；支持负荷超声成像下的心肌灌注造影；
1.1.13.5 具有 flash，机械指数可调，可心电触发和时间触发，长度可调；
1.1.13.6 具有双时钟计时，存储时间长短可调；
1.1.14 负荷超声成像单元
1.1.14.1 内置专业负荷超声模块，包括运动负荷、药物负荷；可自定义编辑模板；
1.1.14.2 支持自动转换所需切面、所需测量和检查阶段，自动保存频率和增益等成像条件应用于下一检查阶段
1.1.14.3 负荷超声模块内置心肌长轴应变分析功能；支持室壁运动评分；
1.1.14.4 回放时自动显示基础状态下的对比图像，自动同步心动周期；支持二维、多平面模式；
1.1.14.5 支持造影成像；支持经食管矩阵容积探头；可结合组织多普勒，并能定量分析；
1.1.15 扫描助手功能
1.1.16 具有专业的啮齿类动物(如小鼠、兔子等实验动物)成像软件，可采集超高帧频心脏图像，实现基于 TVI、二维图像的定量分析。
1.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模式）

1.2.1 一般测量功能：直径、面积、体积、狭窄率、压差等
1.2.2 心脏功能测量与分析
1.2.2.1 直线解剖 M 型和曲线解剖 M 型；
1.2.2.2 基于人工智能（AI），自动识别标准切面并选择图像质量最佳的心动周期进行心内膜运动轨迹的追踪，进行二维心功能测量，支持单平面和双平面计算；
1.2.2.3 在线斑点追踪定量分析：可自动识别切面并选择三个质量最佳的心动周期进行心肌斑点信号的追踪，分析心肌收缩期长轴峰值应变、收缩后收缩指数；
*1.2.2.4 基于二维斑点追踪技术，可直接分析长轴心肌收缩期峰值应变达峰时间，提供 17 和 18 节段牛眼图显示（附图）
1.2.2.5 具有专用二维左心房定量工具：基于斑点追踪技术，可提供左心房整体应变数值；
1.2.2.6 具有专用二维右心室定量工具：基于斑点追踪技术，可提供整体应变（6 节段）、游离壁应变（3 节段）和三尖瓣位移 TAPSE 参数。
*1.2.2.7 心肌做功定量分析：分析左心整体和局部的做功情况，包括做功指数、整体有效做功、整体无效做功、整体做功效率等参数。（附图）
1.2.2.8 具有儿科心脏 Z-score 评分系统
1.2.3 产科测量软件包
1.2.3.1 内置产科测量软件包，包含胎儿生长分析数据与图表
1.2.3.2 胎儿生长发育曲线显示，支持多胞胎对比
1.2.3.3 可根据用户需要选择欧洲、美国和亚洲人群的计算公式，亦可自定义公式。
1.2.3.4 包含卵巢与子宫测量报告
1.2.3.5 测量结果自动导入主机内置工作表，并可自动生成报告输出与打印
1.2.4 血流测量与分析：频谱多普勒实时自动包络，参数可自定义设定。
1.2.5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
1.3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1.3.1 超声图像静态、动态存储，原始数据回放重现
1.3.2 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AVI、JPEG 或 MPEGVue 格式直接存储于可移动媒介
1.4 参考信号：心电、心音、脉搏波、心电触发
1.5 输入/输出信号：ECG，USB、VGA、DVI-D，音频，USB
1.6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内置 SSD 固态硬盘存储 $\geq 800\text{GB}$ ，其中可用于图像存储空间 $\geq 500\text{GB}$ 可扩展的存储装置：大容量移动硬盘、DVD-RW、DVR 等
1.7 连通性：DICOM3.0、局域网/PACS/HIS 等
六、技术参数及要求：
2.1 彩色多普勒成像参数
2.1.1 显示方式：速度显示、能量显示、方差显示、彩色心肌速度多普勒显示、彩色心肌位移多普勒显示
2.1.2 实时二同步/三同步显示
2.1.3 彩色显示帧频：
2.1.4 相控阵扇扫探头、90°角，18cm 深满屏显示，彩色显示帧频 $\geq 15$ 帧/s（附图显示）
2.1.5 相控阵扇扫探头、90°角，18cm 深满屏显示，彩色组织多普勒帧频 $\geq 135$ 帧/s（附图显示）
2.1.6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30^{\circ} - +30^{\circ}$
2.1.7 显示控制：零位移动分 $\pm 15$ 级、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2.1.8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显示速度： $\leq 10\text{mm/s}$

2.1.9 实时组织多普勒速度成像、实时组织多普勒位移成像,可 M 型、直线解剖 M 型、曲线解剖 M 型及频谱分析。
2.2 探头规格
2.2.1 频率: 所配探头均为宽频带多点变频探头, 频率范围 1.4-18.0MHz, 中心频率可选择 $\geq 4$ 种
2.2.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2.2.3 B/D 兼用: 相控阵 B/PWD/CWD, 线阵 B/PWD, 凸阵 B/PWD
*2.2.4 探头工作频率范围: 成人心脏探头: 1.0-5.0MHz 电子线阵: 2.0-10.0MHz 成人凸阵: 1.0-6.0MHz 小儿心脏探头: 3.0-10.0MHz
2.3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2.3.1 成人相控阵探头扫描角度: $10^{\circ}$ - $115^{\circ}$ 选择 (附图说明)
2.3.2 成像速率: 相控阵探头: $90^{\circ}$ , 18cm 深度时, 帧速率 $\geq 100$ 帧/秒 (附图说明)
*2.3.8 心脏扫描深度 $\geq 30$ cm, 腹部探头扫描深度 $\geq 45$ cm (附图说明);
2.4 频谱多普勒成像参数
2.4.1 方式: PWD, HPRF, LPRF, CWD
*2.4.2 多普勒发射频率: 扇扫: $\geq$ 八段; 线阵: $\geq$ 三段; 凸阵: $\geq$ 六段
2.4.3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 宽度 1-16mm; 分级可调
2.5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B/M、CWD、PWD、Color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三、免费接入医院 HIS、PACS、EMR 系统。

产品配置清单表:

产品配置清单	数量
主机	1 台
成人心脏探头	1 把
电子线阵探头	1 把
成人凸阵探头	1 把
小儿心脏探头	1 把
超声专用诊断床	1 张
超声诊断椅	1 把

同步显示仪	1 台
超声工作站	1 套

## B 包：便携式彩超

设备名称	便携式彩超	数量	壹台
1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1.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1.1.1 $\geq 15.6$ 宽屏高分辨率无闪烁液晶全触摸屏显示器（LCD）			
1.1.2 自动组织优化，一键式自动优化图像多种参数			
1.1.3 智能化超清成像、超清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分多级可调			
1.1.4 实时多角度复合成像技术，彩色模式下同样适用			
1.1.5 虚拟凸阵技术			
*1.1.6 宽景成像技术			
1.1.7 双屏同步显示二维和彩色血流图像，彩色多普勒频率独立可调			
1.1.8 彩色 M 型模式，支持解剖 M 型			
*1.1.9 二维灰阶血流显像：非多普勒原理，直接提取微弱的血细胞回声进行成像，实时观察血流动力学情况，避免了彩色的叠加和外溢。			
*1.1.10 方向性灰阶血流显像：在二维灰阶血流成像的基础上增加血流的方向性，更好反映血流动力学情况。			
1.1.11 心尖扩展成像：相控阵心脏探头采用凸阵扩展技术，实现心尖宽视野显示。有效显示视野 $\geq 110$ 度			
1.1.12 具有脉冲多普勒、自动高脉冲重复频率多普勒、连续多普勒，具有自动频谱优化（ASO），一键式实时自动优化			
1.1.13 三同步功能（二维，彩色，多普勒同时实时显示）			
*1.1.14 实时一键式组织多普勒速度成像,实时心肌位移彩色多普勒编码显示,实时心肌运动同步性分析：彩色编码显示心肌节段运动的同步性，快速直观显示峰值速度、达峰时间、间隔侧			

壁延迟、间隔后壁延迟、基底最大延迟、所有节段最大延迟等多种参数，并具有 12 节段牛眼图显示
1.1.15 组织多普勒应变/应变率彩色编码成像
1.1.16 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QA），包括组织速度、组织位移、应变/应变率、同步性定量分析，并支持定量曲线显示各节段运动情况
1.1.17 自动功能成像：以二维斑点追踪技术为基础的参数性成像工具，能够提供整体及局部室壁运动的定量数据，能够准确评估左心室局部收缩期功能，并具有 17/18 节段牛眼图显示。
1.1.18 自动左心室射血分数测量功能：基于二维斑点追踪技术的左室射血分数测量计算工具，对心内膜进行自动追踪描记，较传统更加精确的测量数据，简单易用
1.1.19 原始数据处理功能：存储的图像可进行优化、分析和测量。二维图像可转为传统直线 M 型及解剖 M 型扫描模式。
1.1.20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在血管前壁和后壁上均可自动测量，并自动给出分析报告，自动优化测量曲线，可以和血管造影相结合
1.1.21 USB 接口 $\geq 5$ ，支持快速闪存卡，数据可通过 USB 导出
1.1.22 在屏剪贴板功能（与实时扫查图像同时显示，并可在线预览）
1.1.23 电池操作. 内置电池可持续扫描 1 个小时，待机模式，快速启动
1.1.24 重量小于等于 4.5 公斤
*1.1.25 标配台车, 台车探头接口 $\geq 4$
1.1.26 台车具有内置充电宝功能
1.1.27 超声造影成像单元
1.1.28 具有负荷超声成像单元
1.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心脏容积模式）
1.2.1 一般测量：直径、面积、体积、狭窄率、压差等
1.2.2 心脏测量、计算
1.2.3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1.2.4 外周血管测量与分析
1.2.5 自动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1.2.6 直线解剖 M 型和曲线解剖 M 型：实时、冻结或回放图像上可获得 M 型扫描线 360 度任意旋转或者多点任意描记，提高测量准确性和效率。可用于二维、彩色血流及组织多普勒模式

1.2.7 自动二维心功能测量，支持单平面和双平面计算
1.2.8 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技术:实时组织多普勒速度彩色显示，单节段运动速度曲线、8个节段运动速度曲线同步显示、同一时间点的不同节段运动速度同步显示;心肌运动同步性定量分析，快速直观显示峰值速度、达峰时间、间隔侧壁延迟、间隔后壁延迟、基底最大延迟、所有节段最大延迟等多种参数，并具有 $\geq 12$ 节段心肌的牛眼图显示
1.2.9 在线斑点追踪定量分析:半自动心内膜边界追踪，分析心肌收缩期峰值应变（PSS）、收缩后收缩指数（PSI），提供 $\geq 18$ 节段牛眼图显示、曲线显示模式、解剖M型显示模式等。
1.3 一体化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及病案管理单元
1.3.1 超声图像静态、动态存储原始数据回放重现。
1.3.2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1.3.3 可在触摸屏中进入图像管理器功能，快速回看剪贴板中的图像（ $\geq 12$ 幅/屏），不同检查日期所存的图像可以回放至同一屏幕比较分析。
1.3.4 USB接口支持快速闪存卡，快速存储屏幕上的图像
1.4 参考信号：心电、心音、脉搏波、心电触发
1.5 输入/输出信号：输入：ECG、USB，输出：HDMI、以太网、USB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2.1 系统通用功能：
2.1.1 监视器： $\geq 15.6$ 宽屏高分辨率无闪烁液晶全触摸屏显示器（LCD）
扫描方式：逐行扫描，无闪烁，高分辨率 1920x1080。
2.1.2 探头接口：可由台车扩展为 $\geq 4$
2.2 探头规格
2.2.1 频率：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 中心频率可选择 $\geq 3$ 种，多普勒频率可选择 $\geq 4$ 种
2.2.2 类型：可支持相控阵、凸阵、线阵、食道探头
2.3.1 扫描频率 新生儿心脏相控阵探头：超声频率 3.0— 10.0 MHz 腹部二维探头：超声频率 1.0—6.0MHz 浅表二维探头：超声频率 3.0—10.0MHz 小微凸探头：超声频率 3.0MHz-10.0MHz

2.3.2 扫描速率： 常规扇扫探头，90°角，18cm深度时，帧速率≥59帧/秒 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深度时，帧速率≥27帧/秒
2.3.3 接收方式：数字式发射通道≥974,026，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2.3.4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A/D≥10BIT。
*2.3.5 扫描深度≥33cm
*2.3.6 增益调节：可通过触摸屏独立调节二维和彩色增益，STC分段≥8
2.4.1 最大测量速度： PWD：血流速度最大6m/s CWD：血流速度最大12m/s
2.4.2 最低测量速度：≤5mm/s(非噪声信号)
2.4.3 电影回放：≥90秒，所有回放的图像仍能调节基线位置、时间轴快慢、比例标尺、角度校正和伪彩。
2.4.4 零位移动：≥6级
2.4.5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1mm至16mm；分级
2.4.6 滤波器：高通滤波或低通滤波两种，分级选择
2.4.7 显示控制：反转显示(左/右；上/下)、零移位、90度旋转 B—刷新(手控、时间、ECG同步)、D扩展、B/D扩展，局放及移位。
2.5 彩色多普勒
2.5.1 显示方式：速度分散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彩色心肌速度多普勒显示、彩色心肌位移多普勒显示。
2.5.2 可通过触摸屏调整取样框大小
2.5.3 扇形扫描角度：10°—120°选择
2.5.4 彩色显示帧频： 扇扫探头、90°角，18cm深时，彩色显示帧频≥10帧/s 扇扫探头、90°角，18cm深时，彩色组织多普勒帧频≥90帧/s
2.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B/M、CWD、PWD、ColorDoppler输出功率可调。

## 三、免费接入医院 HIS、PACS、EMR 系统。

产品配置清单表：

产品配置清单	数量
主机	1 台
腹部二维探头	1 把
新生儿心脏探头	1 把
浅表二维探头	1 把
小微凸探头	1 把
四探头接口台车	1 台
便携式电脑	1 台
超声工作站	1 套